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
南區

承辦人：賴妮瑄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7720

傳真：02-27297070

電子信箱：at602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考字第11201052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家文官學院中區培訓中心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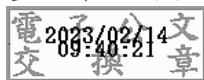
(24717218_1120105284_1_ATTACH1.pdf、24717218_1120105284_1_ATTACH2.
pdf、24717218_1120105284_1_ATTACH3.pdf、24717218_1120105284_1_ATTACH4.
pdf、24717218_1120105284_1_ATTACH5.pdf、24717218_1120105284_1_ATTACH6.
pdf、24717218_1120105284_1_ATTACH7.pdf、24717218_1120105284_1_ATTACH8.
pdf)

主旨：有關國家文官學院中區培訓中心函送國家文官學院與國立
政治大學等6校合作辦理「公務學程」學分班招生訊息，
並請各機關學校鼓勵所屬未來3年具有參加公務人員晉升
官等訓練資格者踴躍報名參加一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據國家文官學院中區培訓中心112年2月13日國院中訓字
第1121300055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
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（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除外）

副本：



（人事處代決）

